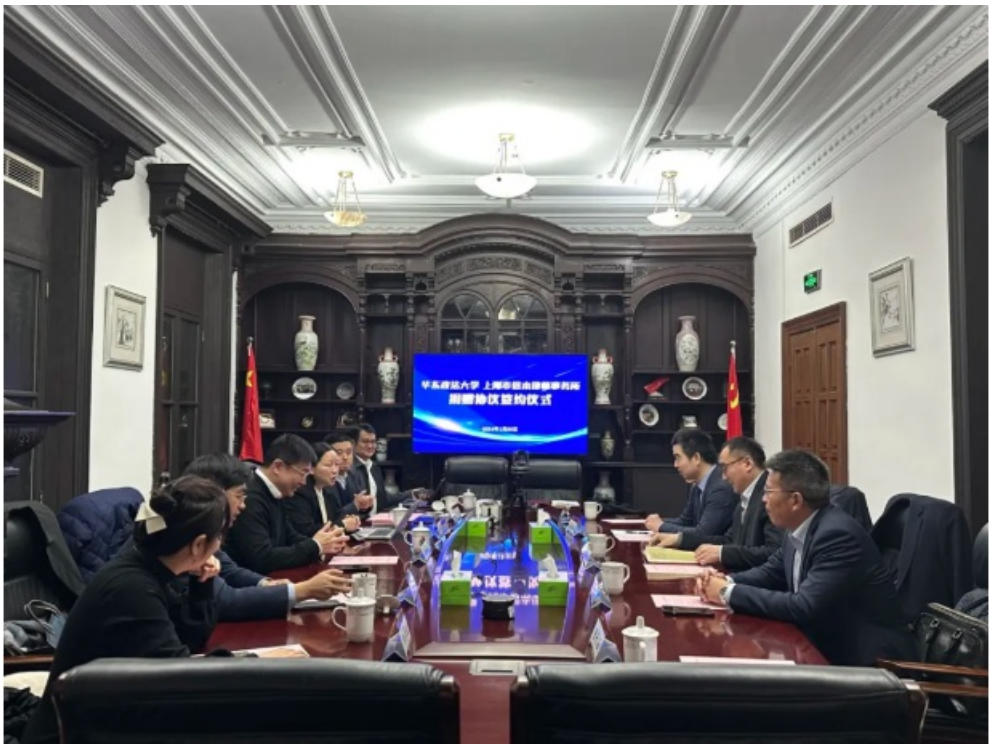
华东政法大学涉外法治学院与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捐赠签约仪式圆满举行

2024-02-02

2024年1月30日下午，华东政法大学涉外法治学院与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以下称信本所）在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会议室举行了捐赠签约仪式。华东政法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韩强，社会协同合作处处长、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长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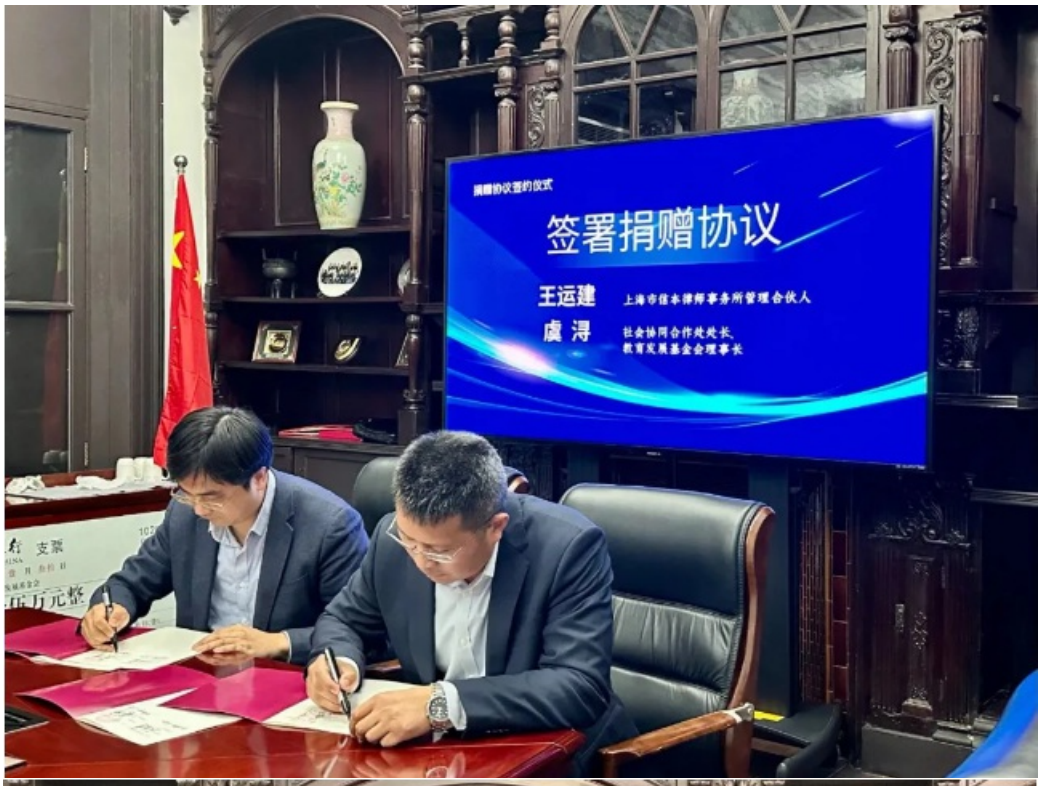
浔，涉外法治学院常务副院长冷静，涉外法治学院党总支书记马乐，教育发展基金会副秘书长韩景南，涉外法治学院办公室主任陈波，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主任高兴发律师，管理合伙人王运建律师，高级合伙人姚玉巧律师、杨利涛律师，行政工作人员张子涵出席了本次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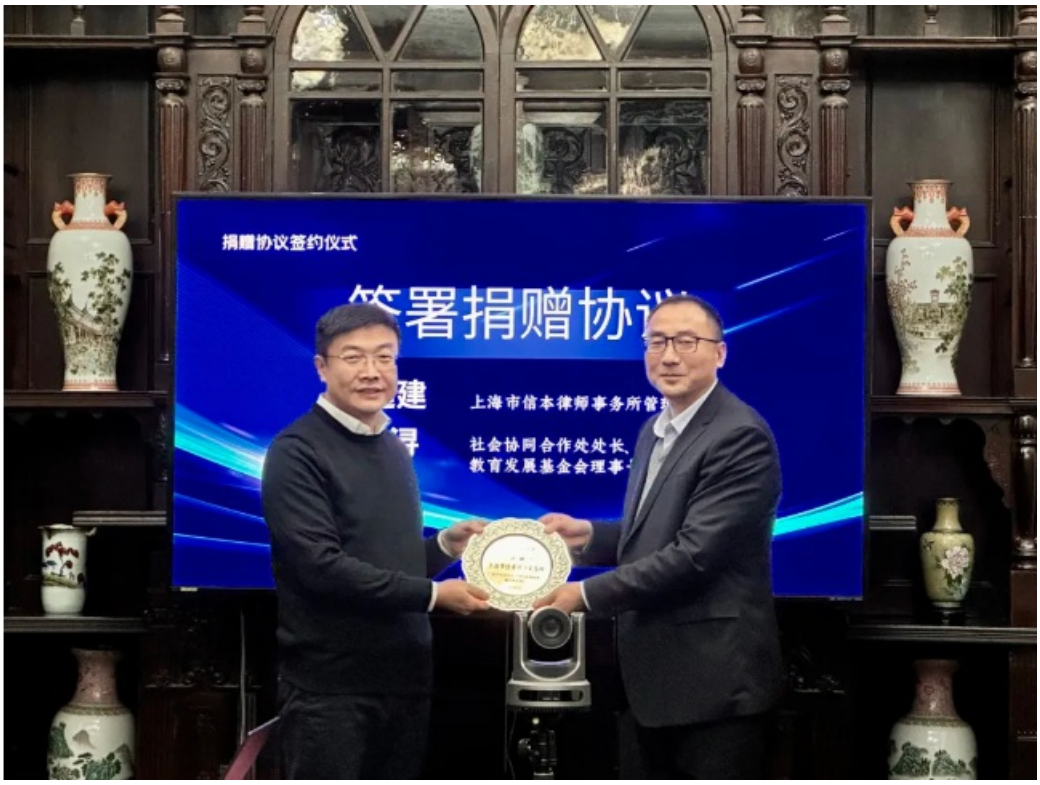
本次捐赠签约仪式由涉外法治学院党总支书记马乐主持。马书记首先介绍了各位参会嘉宾，并代表涉外法治学院对出席签约仪式的各位领导、老师、律师表示热烈的欢迎。



随后，虞浔处长（代表华东政法大学）与管理合伙人王运建律师（代表信本所）签署了捐赠协议。华东政法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韩强代表学校向信本所主任高兴发律师颁发了捐赠证书并赠送了纪念品。


捐赠协议签约仪式
签署捐赠协议
王运建
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
虞 浔
社会协同合作处处长
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长


捐赠协议签约仪式



高兴发主任在致辞中首先感谢母校的培养，让我们学子在走出校门后得以从事各项工作并有所作为，同时也感谢涉外法治学院给予信本所珍贵的合作机会。高主任表示，在韩校长的亲自关心下，在涉外法治学院各位老师的热情指导下，信本所在涉外法律服务领域将实现持续发展。未来，信本所将与涉外法治学院一起共同成长，积极探索落实教学实践合作共建工作，共同培养实践型高素质法治人才和涉外律师。



涉外法治学院常务副院长冷静在发言中表示此次捐赠意义非凡，是涉外法治学院建院以来收到的第一笔境内捐赠。冷院长指出，双方的合作是产学研融合的开始，事在当代，功在长远。冷院长表示，涉外法治学院将与信本所从共同开展党建工作开始，深入合作，共同策划涉外法治主题活动，实现学术科研与涉外法律实务的高度融合，并共同培养品学兼优的涉外法治人才。



社会协同合作处处长、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长虞浔在发言中指出，涉外法治学科是一个凸显教学相长、实践性较强的专业。虞处长表示，涉外法治学院致力于培养能够参与国际法律事务的实践型人才，走出国门，维护国家利益，在国际交流与合作中树立中国自信，并对涉外法治学院与信本所未来的合作共建充满期待。



信本所管理合伙人王运建律师在发言中表示，当前我国涉外法律服务人才资源相对匮乏，参与培养新一代涉

外法律人才是律所义不容辞的责任。涉外法治学院与信本所的合作将为双方共同培养高素质涉外法律人才奠定坚实基础。信本所也将努力培养更多从事涉外法律服务的青年律师，同时也为涉外法治学院的学生提供实习机会，配合学院培养实践型的涉外法治人才。



信本所高级合伙人杨利涛律师和姚玉巧律师也分别发言。两位律师表示，涉外法律服务需要专业理论与实践深度契合，信本所与涉外法学治院的合作有助于打造实践型涉外法治培养体系，进一步实现高效信息互换。





华东政法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韩强在讲话中首先感谢信本所的捐赠与支持，接着向大家介绍了涉外法治学院工作开展情况，并就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相关文件进行了解读。韩校长表示，高等教育的改革序幕已开，改革力度空前，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也是改革的重点之一，涉外法治学院将与实务部门一起共同培养并向国家输送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韩校长指出，涉外法治学院与信本所可以通过共同承担重大课题研究任务、组织疑难案例研讨会以及安排有丰富涉外法律工作经验的律师为学生开办主题讲座等形式，循序渐进，深入合作，共同做好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工作。



最后，大家合影留念，本次捐赠签约仪式活动圆满闭幕。



地址：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18号上海实业大厦38层
电话：+86 136 3641 6891
邮箱：admin@xinbenlaw.com
传真：+86 21 5466 3852